

目錄

前言	v
引言	1
第 1 章 請教建築師	7
第 2 章 一切從根基開始	21
第 3 章 建設婚姻的磚塊	35
第 4 章 當心廉價的冒牌貨！	53
第 5 章 誰說蜜月有限期？	69
第 6 章 侵蝕忠誠的白蟻	87
第 7 章 吵鬧的藝術	103
第 8 章 債項不能叫我們分離	121
第 9 章 離婚——翻天覆地	143
第 10 章 更好的出路——委身	161
第 11 章 愈老愈可愛！	181
第 12 章 空巢期，怎辦？	203
第 13 章 結論	213
討論指引	219
經文索引	273
主題索引	277

引言

在我執筆的時候，家裏一屋奇怪的聲響，此起彼落。從石牆掉下來的灰塵鋪滿每一件傢俱。兩個房間的地毯被撕開、捲起，露出光禿禿、冷冰冰的木地板，還有一地叫人討厭的泡沫塑膠墊料。電線沿著曾經光亮的照明系統懸蕩著，樓下的淋浴間不能使用——直至鋪好瓷磚為止。門鈴壞了，陽台的燈也未修理。差不多有一星期，我認真地考慮在外面掛上一張這樣的告示：

災區——身犯險境，責任自負。

我們的孩子嚷著要借助地圖來找自己的房間，連我們那條狗也不肯定自己要睡在哪兒。我何嘗不是！

你猜對了。我們在裝修。我們的房子要徹底翻新。事實上，裝修就像動一個大手術。你若有此經驗，就不用多解釋。不然，即使我告訴你，你也難以想像。

曾經受過裝修之苦的，都不能否定四個事實：

1. 在時間上會超出預算。

2. 在金錢上會超出預算。
3. 比想像更混亂一片。
4. 要比預期作出更果斷的決定。

能使司韞道一家保持半理智狀態的，只有一件事——盼望。我們六個人強迫自己想著那將要實現的夢……而此刻，堅持到底。「有一天（我們不住念著）會完成。」告訴我，**夢境會成真！**

婚姻很像我們的房子。簇新的時候，耀眼發亮。新鮮的味道、浪漫的驚喜、新奇的發現，使每一天都充滿生氣和朝氣。當然，那要花點心思，但新鮮感帶走了種種麻煩。不過，時間溜走，事情改變了。慢慢地，近乎不能察覺的，責任與例行公事交纏，造成傷害。誰不曾經歷過？

帳單到期。雜草叢生。門發出嘎吱嘎吱聲和傾斜。窗卡著，打不開。油漆剝落。屋頂出現滲漏。水龍頭滴水。排水管淤塞。地板失去光澤。昔日的樂趣、花招悄悄地變質，成了無情、苛求和厭煩的差事。夢想褪色，變成迷糊的記憶：「我們昔日如何」，且叫我們感受到如惡夢一般的恐懼：「現實就是這樣」。

那團暖暖、熱情的火，曾一度迷倒我們，現已明顯熄滅。以前不曾出口的意念和措詞，現在滿腦子都是，隨時可以連珠炮發。突然間，我們醒覺到，我們正面對一個抉擇：遷出去還是留下來裝修；離開餘燼，還是將火重燃。太多時候，前者被視作灑脫。蜜月完結……夢想粉碎、破滅……曾經擁有的關係已渺然無蹤。二重唱變成雙方的對壘。曾經回家有十足狂喜的歡笑，如今變成孤獨的發呆和失望的歎息。一切已經變質，只剩下那面冰冷的金屬鏡子，

反照著昨日的陽光，此情今日已經不再。

多年前，我在某處讀到一段文字，說結婚就像買一隻黑膠唱片。你很喜歡其中一面，但你總不能撇棄另一面。不過，此時此刻，你感到甚麼也留不住，只餘下中間的一個空洞！那悅耳的旋律，就是那些難捨難離的擁抱、安慰的親吻和共享寶貴寧靜的黃昏，但一切隨著浪漫的和弦遠去。你接收到的，不再是關愛和願意聆聽的溝通，而是繁忙的信號……而你並不曉得如何修補溝通的線路。

聽聽別人的意見：

「看，你沒有必要繼續苦待自己。釋放吧！人生苦短，不要浪費在失敗的戰事上。你已筋疲力竭，但於事無補，所以，放棄吧。或者，至少你可試試刺激的婚外情，給生活抓回一點樂趣。嫵媚俊朗的情人多的是，不會惹麻煩的。我們不再是活在一九二〇年代！今日，事情都大不同。愛是指『你永不用說對不起』，而非『我要在餘生苦纏這個無足輕重的人』。婚姻對於那些沒有膽量離婚的人是不錯的。但你不是這類型的人嘛。為何要待在那絕望的籠牢裏？你是自由的！放棄吧，不要回頭——人人都是這樣嘛。」

這種論調並沒有誇大。婚姻制度所遭受的攻擊，一年比一年大。具殺傷力的言論搗碎了疲弱的婚姻，也扯斷了將許多家庭連繫一起的那根脆弱不堪的繩子。那些呼嘯狂風無情地席捲大地，使得傷痕纍纍的受害者別無選擇，要

麼栽進去，要麼找出路脫身。

不用多說，你知道今日許多已婚夫婦選哪一條路。若有好時機，你自己也有背約的念頭吧。脫離困境總比克服困境容易。最少此刻看來如此。記得那四個事實嗎？極花時間，代價又高昂。總之既混亂又痛苦，而且棘手。你可以想像，這是最棘手的事！再者，你正被許多「專家」團團圍著，他們慫恿你，擦出新火花比重燃已熄滅的火燄更刺激，那不單誘人，簡直是逼人。

但其實在你心靈深處，有一些東西在拉扯你，叫你堅持，叫你付代價，叫你翻起那個爛攤子，而不是在一度叫人享受和滿足的火光燒盡之後，棄之不顧。「那些東西」不容忽視！那可能就是神的聲音，在靜靜地催促你回想這些說話：

……我愛你，和你結婚，

……或順或逆，

……至死不分離。

這就是此書要談論的，當中發出一個重大的挑戰。我鄭重的說，這本書不是給別人，乃是為你而寫。因你願意認真面對問題，讓聖經替你點亮那團原來的愛火，而且，你和你的配偶願意讓神永恆的真理幫助你們將火再次燃點起來。當然，祂會幫助你們經過整個過程。

基本上，這本談論婚姻的書，是以聖經為本的。其實，你不難發現，書店裏有關婚姻的書多不勝數，包括基督教和非基督教的。很多提出清晰的邏輯和流行的觀念，有趣

的心理學，新鮮的哲學，甚至有圖文並茂的驚人故事，引人入勝的經歷，改變生命的見證和感人的屬靈意念。許多都由有條件的人來執筆，而且，其中不乏基督徒——相信聖經的好人寫的好書——但當我細讀，仍不禁要問：「你的論點有甚麼聖經根據？」或者，「這看來有理，不過，那是聖經原則或個人體會呢？」

這本書就是要填補那個空隙。我向你保證，當中所提出的每一個重點都有聖經根據，讓夫婦們可以參照神原初的藍圖。但這並不是說，我要給你講另一篇道。你很快會發現，我所分享的東西是實際的、可靠的、積極的、非技術性的，而且，並非吹毛求疵的。多讀一次這句說話。當我談婚姻，我保證，我會用這五個原則來過濾所有論點。

在引用許多經文的同時，我會提及我自己的婚姻。並非因為完美無瑕，乃因為這是我惟一最熟悉的婚姻。自從一九五五年六月十八日我們開始一起生活，辛西亞和我克服了一些極其艱難的時刻。我們已決定認真面對神的話，並按著祂說**可行**的路去走。差不多四分一個世紀(!)，我們活用這本書所提出的原則，學懂如何相處、遷就、成長和饒恕。這些原則對我們實在適切、寶貴和有效。

後來多了四個孩子(兩個青少年，另外兩個也將是青少年)，我們貫徹這些原則，考驗雖然嚴峻，但證明**有效**。不然，我絕不會浪費你的時間，自己也不會白花時間。我們的家由六個罪人組成，就是這麼簡單。我們的生活，要面對生命固有的兇險，這些兇險可破壞關係和毀壞溝通的渠道。生活在南加州這個人口密集的城市，是一種赤裸裸的生活，朋友和鄰居在看你。若在這裏能守住美好的婚姻

關係，就應將那些奏效的原則傳開去。我們惟一可誇的，就是神那豐盛的恩典，叫我們每一天都能改變一點點，一家和諧，叫愛火不滅。

我們若做得到，那任何人都能做得到，包括你們。無可否認，那是漫長、代價沉重、麻煩、費力的。但是，並非不可能。你若想有轉機，那就不用考慮要付出多大的力量和多少時間了。

第 1 章

請教建築師

美國的家庭正陷於困境，是嚴峻的困境。婚姻遭難，基督徒的婚姻也不能倖免。我們這個時代，擁有美滿幸福婚姻的夫婦變成稀有物種。即使曾一度令我們欽羨的模範夫婦，今日也此情不再。

數個月前，相熟的一位出版經理來探望我。往西岸途中，他分別在幾個地方停留一晚，打算聯絡一些可能的作者。我們相約晚膳，他顯得很沮喪，極不尋常。我探問，他即對我說：

「查克（編按：即司韞道），這次出門，我在六個地方停留，每一個都是美國的大城市。每一個地方，我都聽聞或接觸一些具影響力、一度受人尊敬的基督徒政治家——扎實的福音派、委身聖經真理的男人，他們都離開了太太。」

我感到震驚，問他這些人可有崩潰……他們可有感到自己已盡力修補，卻無能為力。他的回答叫我至今難忘。

「崩潰？有甚麼大不了了！事實上，大部分男人因為外遇而離棄自己的太太……但他們仍如常參與教會的事奉，好像甚麼也沒發生。」

就是這個老問題的新形態，促使我寫這本有關婚姻的書。不愉快的婚姻，家庭的衝突，急劇上升的離婚數字就在我們周遭發生。多年來，人們一直在問：「將一紙五十年的合約強加於一對二十歲的夫婦身上，實際嗎？恰當嗎？」這幾十年來，丈夫與妻子一樣，已經各走各路。美國人從未一致認同過「永久婚姻契約」這回事。尤其非基督徒，更不以為然。前一陣子，荷里活一間珠寶店的櫥窗掛了一個牌子，上面寫著：

我們出租結婚指環。

這個廣告牌掛了幾個月，但無緣登上《洛杉磯時報》(*Los Angeles Times*) 的頭條。所以，**按世界的制度**……沒甚麼大不了。

這些現象當中，有一個新的難題困擾我：現今許多基督徒也同樣擁護一個短暫的婚姻承諾。坦白說，當遇到一些未信主但婚姻美滿的夫婦，我會感到詫異。你知道嗎？他們正完成一項奇妙的壯舉！他們完全憑著人為的創造力和意志力，堅持下去。然而，基督徒又怎樣？

聽著，我們有永活主的能力和臨在，有教會弟兄姊妹的禱告支持，有聖靈在我們心裏工作，還有神所默示的聖經有關婚姻和家庭的教導……還未計算每個主日教牧的教導，婚姻和家庭講座，及相關的書籍和錄音帶。我們的杯子是滿滿的。

即使有這麼多資源，基督徒夫婦還是要放棄，他們是那麼任意、公開、毫不羞恥。很多時候，他們絲毫沒有罪疚，一點也不懼怕神。我告訴你，我們已進入一個非常世

代。在不信的世界，充滿不幸和破裂的婚姻，我們已難以自處……如今，同樣的症候已散播到基督徒的家庭裏，已刻不容緩，我們要盡一分力來力挽狂瀾。

我們要將那已經封塵、神原初對婚姻和家庭的藍圖翻出來。我們今日最大的需要，是要聆聽神如何對祂的子民講及祂的計劃。畢竟，婚姻是祂所設計的。因為神擁有婚姻的專利權，顯然，祂最了解婚姻的意義。作為建築的主腦，主是最資深的權威，所以，我們首先要尋求祂的意見。讓我們細聽，神怎樣解說祂的設計。

建立關係的一個最好理由

關於第一個男人和女人，我們在創世記二章找到第一段詳盡的記載。神學家稱這段經文為「基本參照的段落」（“passage of primary reference”）。我們若要了解神怎樣看婚姻關係，就必須明白創世記二章18至25節：

耶和華神說：「那人獨居不好，我要為他造一個配偶幫助他。」耶和華神用土所造成的野地各樣走獸和空中各樣飛鳥都帶到那人面前，看他叫甚麼。那人怎樣叫各樣的活物，那就是牠的名字。那人便給一切牲畜和空中飛鳥、野地走獸都起了名；只是那人沒有遇見配偶幫助他。耶和華神使他沉睡，他就睡了；於是取下他的一條肋骨，又把肉合起來。耶和華神就用那人身上所取的肋骨造成一個女人，領她到那人跟前。那人說：

這是我骨中的骨，